

我還蒙了憐憫

文／林永基 圖／安其

主的憐憫不但顯明在保羅的身上，也會顯明在肯認罪悔改的人身上。



憐憫 (compassion)，融和了愛、憐恤、同情、同理、願意付出、與之受苦等悲天憫人的情懷。

神的憐憫是因為人實在是很可憐，所以神願意幫助人；神不但是感性的付出，更帶有理性的付出，因著祂的憐憫，差派祂的獨生兒子耶穌基督來到世上，以無罪之身為有罪的世人付出了一切，顯明了神的慈愛，又滿足了神公義的要求。

今以保羅的蒙恩經歷，來說明主的憐憫所要表達的內涵。

一·保羅見證主在他身上彰顯了憐憫（提前一13）

保羅在《提摩太前書》中追述他未蒙恩以前的情形，比起他後來在基督裡長進的光景大不相同，這都是出於主的憐憫。

保羅說：「我從前是褻瀆神的，逼迫人的，侮慢人的；然而我還蒙了憐憫，因我是不信不明白的時候而作的」（提前一13）。

1. 從前是褻瀆神的

保羅回憶過去未信主的時候，所做所為實在不配蒙恩；他原是熱心律法的人，對於信奉基督者，卻極力的反對。

保羅說：「我第八天受割禮；我是以色列族、便雅憫支派的人，是希伯來人所生的希伯來人。就律法說，我是法利賽人；就熱心說，我是逼迫教會的；就律法上的義說，我是無可指摘的」（腓三5-6）。那時保羅

不明白主就是基督，是神道成肉身來的；他更不明白教會是主所揀選的，因此他不但逼迫教會，也褻瀆了神。

2. 是逼迫人的、侮慢人的

保羅在未信主之前，自以為是熱心的，卻不知逼迫人、侮慢人是違背律法的。他曾極力殘害逼迫教會，甚至常威嚇捉拿信徒，將他們下在監裡，他也曾協助那些同族的人，用石頭打死司提反（加一13-14；腓三5-7；徒九1-2，八1-3）。

過去保羅在律法之下，常誤解了律法的精意，看不到自己的軟弱，以為自己是非常的完美，結果就以暴力來對待基督徒，完全違反了律法的精神。

因此，信仰若是沒有真知識，就會顯出人罪惡的本性。

3. 主以憐憫原諒保羅的無知

保羅一生最大的轉機，就是在他極力敵對主的時候，主竟然憐憫了他。

保羅未信主前的名字叫「掃羅」；當時他去見大祭司，求文書給大馬色的各會堂，若是找著信奉這道的人，無論男女，都准他捆綁帶到耶路撒冷。

掃羅行路，將到大馬色，忽然從天上發光，四面照著他；他就仆倒在地，聽見有聲音對他說：「掃羅！掃羅！你為什麼逼迫我？」

他說：「主啊！祢是誰？」

主說：「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穌。起來！進城去，你所當作的事，必有人告訴你」（徒九1-6）。

當下，在大馬色有一個門徒，名叫亞拿尼亞得主的差派，去見掃羅，把手按在掃羅身上，說：「兄弟掃羅，在你來的路上，向你顯現的主，就是耶穌，打發我來，叫你能看見，又被聖靈充滿。」掃羅的眼睛上，好像有鱗立刻掉下來，他就能看見。於是起來受了洗，主以寶血的洗禮潔淨了他的罪，使他成為門徒（徒九10-18）。

神的愛真是長闊高深，保羅這麼沉重的罪都蒙赦免，因此他非常地感念主的救恩，他說：「然而，我今日成了何等的人，是蒙神的恩才成的，並且祂所賜我的恩不是徒然的。我比眾使徒格外勞苦；這原不是我，乃是神的恩與我同在」（林前十五10）。

無知是一種可怕的罪，要及時悔改。當世人蒙昧無知的時候，神並不監察，如今卻吩咐各處的人都要悔改（徒十七30）。

保羅承認自己過去的無知，是因為他不明白主耶穌就是世人當敬拜的對象。

如今神也是一樣地施恩憐憫世人，不計較人以前無知的時候所犯的各種

罪；可見，人只要肯認罪悔改，因著信，接受耶穌基督寶血赦罪的洗禮，就能成為新造的人。

二. 主的憐憫帶給保羅更多的恩典

主的憐憫不但赦免保羅的罪，並且賜給他格外豐盛的恩典，使他有信心與愛心，能為福音打一場美仗。

如他自己所說的：「我主的恩是格外豐盛，使我在基督耶穌裡有信心和愛心」（提前一14）。

主恩格外豐盛

保羅因著主的憐憫，不只罪得潔淨，並且得聖靈的澆灌，使他領受更多格外的恩典，讓他在基督裡有信心與愛心，這是他最寶貴的收獲。

常人以物質上的富足，來衡量是否得了主的恩典；但是真正的富足，是在信仰上的富足。信心越增加，愛心越長進，這才是值得高興的事。

保羅親自見證，主的恩典的確是格外豐盛，主不但憐憫他，還賜他信心與愛心，造就了許多人。

(1) 主給予信心

保羅的信心來自於他經歷聖靈與神蹟；保羅不但有蒙主選召的奇異經歷，同時也經歷了被聖靈充滿，那個時候，他的眼睛好像有鱗立刻掉下來，他就立能看見了（徒九17-18）。



保羅的信心也來自於他親自從主所領受的真理（加一11-12），使他能篤定地說：「但無論是我們，是天上來的使者，若傳福音給你們，與我們所傳給你們的不同，他就應當被咒詛。我們已經說了，現在又說，若有人傳福音給你們，與你們所領受的不同，他就應當被咒詛」（加一8-9）。

保羅一生中得主無數的恩典，讓他在患難中得以保持永不改變的信心，使他能勇於面對異端的挑戰，不屈不撓，把榮耀的福音傳揚出去。



(2) 主給予愛心

保羅知道愛是來自於主的救贖，如他所敘述救贖的經歷。

愛人的能力也是主所賜的。保羅見證聖靈將神的愛澆灌在他心裡，他也渴望自己同胞的靈命可以得救，甚至表達了他急切的願望：「我是大有憂愁，心裡時常傷痛；為我弟兄，我骨肉之親，就是自己被咒詛，與基督分離，我也願意」（羅九2-3）。

保羅更不忘記主的託付，他知道福音不只是給猶太人，也要傳給外邦人，他說：「無論是希利尼人、化外人、聰明人、愚拙人，我都欠他們的債」（羅一14）。這就是保羅的愛心。

三. 保羅確信 主必憐憫在罪惡中的人

保羅極力地見證：「基督耶穌降世，為要拯救罪人。這話是可信的，是十分可佩服的。在罪人中我是個罪魁」（提前一15）。

1. 深知主為憐憫世人付出了極大的代價

主本是至高神的兒子，原與神同等，卻為救贖世人而降世為人；祂的降世乃是為尋找那些原本應該滅亡的罪人，這是何等大的愛！基督若不降世，罪人永不能得救。

主耶穌以無罪之身替世人釘在十字架上，世人靠祂所流的寶血得以脫離罪惡，並且領受祂所應許的聖靈，確知將來可以與祂一同復活，同享永生的福分。

如今聖靈已降臨在我們身上，見證了這個救恩的真實性。

2. 「罪魁」尚且可蒙憐憫，何況是其他的罪人呢？

保羅用自己作為一個實例，以證明主的憐憫非常奇妙，真是令人佩服。他強調「罪魁」尚且可蒙憐憫而得救，何況是其他罪人呢？保羅追述自己生命的改變，對於當時深知保羅從罪魁變成使徒的人來說，聽起來是十分有力的見證。

有一位姐妹曾被丈夫所遺棄，她在孤苦無依的時候，幸得主的憐憫，得以脫離困境；她認識主之後，明白丈夫會做出背叛她的事，是因為沒有能力勝過罪，若是丈夫能信主，必能脫離罪惡，成為一位好人；因著她不計丈夫前嫌，把福音介紹給丈夫，結果得了主的憐憫，後來丈夫不但信了主，並且與她復合，破碎的婚姻終於破鏡重圓了。

我們過去都是罪人，本不配得主的救恩，若非主的憐憫，豈能得到救恩？今日要報答主的救恩，最佳的方法就是要極力地見證主是如何憐憫世人，即使那被認為不可愛的人，甚至罪大惡極的

人，都已得到主的救恩。只要認罪悔改，相信接受主赦罪的洗禮，不但罪得赦免，又有聖靈的幫助，追求成聖的生活，必然得救，這是千真萬確的事。

四. 保羅以主的憐憫去憐憫別人

保羅說：「然而，我蒙了憐憫，是因耶穌基督要在我這罪魁身上顯明祂一切的忍耐，給後來信祂得永生的人作榜樣」（提前一16）。

1. 效法基督的憐憫

神的憐憫顯明了一切的忍耐在保羅這個罪魁身上；祂實在是一位不輕易發怒的神，祂以無限的愛寬容認罪的人。

保羅曾說：「你們要效法我，就好像我效法基督」（林前十一1），他效法基督的憐憫與耐心，幫助了許多人脫離罪的捆綁。

2. 要給後來信主得永生的人作榜樣

罪魁保羅得主的赦免之後，成為後來信耶穌之人的榜樣。

(1) 對任何未信的人不存成見或偏心

因為像保羅這樣的人尚且能蒙神憐憫而得赦免，還有誰不能蒙神的拯救呢？神的愛非常大，任何認罪悔改的人都可蒙神拯救。我們當效法主的忍耐，對任何人不可有成見或偏心，才能引導他們歸向主。



保羅對一位背叛主人的奴隸阿尼西母，不存成見，反而以愛心接納他，引導他認識救恩，因此阿尼西母領受救恩之後，生命得到改變，謙卑地回到主人的面前（門9-19）；後來他竟得主所用，成為保羅的好同工（西四9）。

(2) 耐心引導未信主的人得救恩

主憐憫世人，願救一切相信的人；我們在傳福音的事上，當以主的心為心，以主對我們的憐憫，去憐憫未信主的人，不計較他所犯的各種罪過，憑信心引導他們與我們同得救恩。

曾經有一位姐妹在家庭暴力之下，她實在忍無可忍，想與未信主的丈夫結束婚姻關係，她的家人以罪魁保羅尚得主的憐憫，蒙主揀選的見證，勉勵她要相信神的大能，求神引導她的丈夫歸向主，以化解婚姻中的暴力。感謝主這位姐妹接受了家人的勸勉，為家庭暴力的問題禱告，求主開路。

有一天，姐妹的丈夫因病住院，教會福音組的同工向這位姐妹的丈夫介紹耶穌，並且邀請他參加當天醫院的佈道會，姐妹的丈夫竟然接受邀請，參加了當晚的佈道會，更奇妙的是在佈道會結束前的禱告，姐妹的丈夫得到主所賜寶貴的聖靈，令這位姐妹簡直難以置信，真是主恩浩大！

姐妹的丈夫親身經歷聖靈之後，就開始慕道，最後明白真理就接受了洗禮，姐妹與丈夫有了共同的信仰，家庭暴力就迎刃而解，這真是主的憐憫！

因此任何人面對家庭暴力，不要存有離婚的念頭，要專心依靠主，去解決所面對的難題。

結語

主的憐憫不但顯明在保羅的身上，也會顯明在肯認罪悔改的人身上。

從主的憐憫讓我們看到神是何等的慈愛，祂的赦罪之恩滿足了神公義的要求，讓蒙恩的人不但生命重生，又領受主格外豐盛的恩典。

我們當由衷地頌讚主：「願尊貴、榮耀歸與那不能朽壞、不能看見、永世的君王、獨一的神，直到永永遠遠。阿們！」 ✨

